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甘肃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电气集团）为了更好的支持公司的发展，拟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水电气传动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传所集团）提供科研经费借款人民币 8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1.75%，由天传所集团长期使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的控股股东甘肃电气集团为支持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传所集团的创新平台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粒子加速器电源研发实验测试平台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大功率高精度可编程直流电源的研发项目”的研发工作，拟为天传所集团两个项目分别提供 500 万元和 300 万元，共计 800 万元的科研经费借款，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1.75%，资金由天传所集团长期使用，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无需提供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借款利息低于央行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本次交易事项可免于按照关

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财务资助方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甘肃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3.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瓜州路 4800 号

4. 法定代表人：刘万祥

5.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6. 经营范围：人工智能系统、高端装备智能制造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服务机器人、工业机器人、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器元件、电源类产品、雷达设备、电子及通信设备、电动机、发电机及机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和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服务；电动汽车充电设备、能源储存设备及软件的研发与销售；试验检测、检定及校准；计算机技术服务，技术信息咨询；从事资本运营（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甘肃电气集团总资产 108.83 亿元、净资产 31.96 亿元、营业收入 26.59 亿元、净利润-7.04 亿元。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借款种类和用途：科研项目专项借款。

2. 借款金额：人民币捌佰万元整（8,000,000.00 元整）。

3. 借款期限：长期。

4. 借款利率：自支用借款之日起，按年利率 1.75% 计算。

5. 担保措施：无需提供担保。

四、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豁免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甘肃电气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中，甘肃

电气集团提供资金，利率水平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且无需提供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五、审议情况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

1. 本次接受财务资助事项，控股股东向公司的子公司提供项目建设资金借款，利率水平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无需提供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18（二）的规定，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

2. 本次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科研项目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加快子公司科研项目研发进度，有利于公司的高质量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3.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事项无异议，同意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审议该议题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刘万祥、杨天峰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经其他非关联董事审议，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六、接受财务资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充分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过去 12 个月内与本次拟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之间的历史关联交易

自董事会审批通过本次拟发生交易之日起的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甘肃电气集团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1. 2024 年 5 月，甘肃电气集团为支持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传所集团的“大型电气传动系统与装备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二期建设项目”，向天传所集团提供财务资助 6600 万元，期限 5 年，利率为同期 LPR，该借款天传所集团未提供担保。

2. 2024 年度，公司从甘肃电气集团承租办公用房，房屋租金 64 万元（含物业费）。

3. 2024 年度，甘肃电气集团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银行信贷业务担保，发生担保服务费 122.6 万元。

4. 2025 年 1 月，甘肃电气集团为支持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水长城开关厂集团有限公司的“表面处理示范工程建设项目(搬迁)项目”，提供项目建设专项借款 5000 万元，期限 2 年，借款年利率为 4.5%，该借款长开厂集团未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